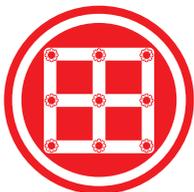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ILVER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中華銀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TC Orient Lighting Holdings Limited 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15)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中華銀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達進東方照
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101,347	130,768
銷售成本		<u>(101,052)</u>	<u>(130,311)</u>
毛利／(損)		295	457
其他收入		5,267	5,809
其他虧損		(515)	(2,733)
銷售及分銷開支		(8,236)	(9,811)
行政開支		(20,367)	(28,954)
融資成本		<u>(7,530)</u>	<u>(8,436)</u>
除稅前虧損		(31,086)	(43,668)
所得稅開支	4	<u>(4)</u>	<u>(71)</u>
期內虧損	5	<u><u>(31,090)</u></u>	<u><u>(43,739)</u></u>
其他全面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虧絀		(1,067)	(1,349)
物業重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267	337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兌差額		<u>—</u>	<u>—</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u>(31,890)</u></u>	<u><u>(44,751)</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0,300)	(41,660)
非控股權益	<u>(790)</u>	<u>(2,079)</u>
	<u>(31,090)</u>	<u>(43,739)</u>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1,100)	(42,672)
非控股權益	<u>(790)</u>	<u>(2,079)</u>
	<u>(31,890)</u>	<u>(44,751)</u>
每股虧損 (港仙)		
— 基本及攤薄	7 <u>(1.11)</u>	<u>(1.6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37,636	141,211
使用權資產		19,001	19,851
延長信貸期的貿易應收款項	9	4,942	5,742
		<u>161,579</u>	<u>166,804</u>
流動資產			
存貨		27,631	34,3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255,003	281,937
應收票據	9	871	–
已抵押銀行存款		38,188	14,768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30,115	22,433
		<u>351,808</u>	<u>353,50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91,367	198,236
合約負債		11,182	10,825
應付票據	10	62,409	29,994
租賃負債		1,250	1,040
應付稅項		63,450	63,606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		144,444	144,444
		<u>474,102</u>	<u>448,145</u>
流動負債淨額		<u>(122,294)</u>	<u>(94,64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9,285</u>	<u>72,163</u>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76	1,797
遞延稅項	<u>12,589</u>	<u>12,856</u>
	13,665	14,653
資產淨值	<u>25,620</u>	<u>57,51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1,824	271,824
儲備	<u>(188,778)</u>	<u>(157,67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3,046	114,146
非控股權益	<u>(57,426)</u>	<u>(56,636)</u>
權益總值	<u>25,620</u>	<u>57,510</u>

附註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二零一九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任何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當年度至今的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b)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虧損約31,090,000港元，而截至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122,294,000港元。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董事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基準，並採取以下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流動資金以及現金流量狀況：

(1) 必要融資

本集團正在與其銀行家磋商，從而在不久的將來獲取必要融資以滿足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財務需求。

(2) 財務援助

一名股東已同意，由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內為本集團之持續營運持續提供財務援助以使其可於到期時償還其負債，以在不會大幅縮減營運規模之情況下進行其業務。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就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指標變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寬減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近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新型冠狀病毒相關之租金寬減

修訂本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該修訂為承租人引進了新的可行權宜之計使其可選擇不評估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寬減是否為一項租賃修訂。該可行權宜之計僅適用於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的新型冠狀病毒直接產生的租金寬減：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的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動。

承租人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寬減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租賃，以同一方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的寬減或豁免被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減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報告及營運分部分析的營業額及業績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營業額－對外銷售		
生產及買賣單面印刷電路板(「PCB」)(「單面PCB」)	37,874	44,138
生產及買賣雙面PCB(「雙面PCB」)	49,253	70,563
生產及買賣多層PCB(「多層PCB」)	14,220	16,067
	<u>101,347</u>	<u>130,768</u>
總計	<u>101,347</u>	<u>130,768</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01,347	130,768
於某一時間段	—	—
	<u>—</u>	<u>—</u>
分部虧損		
單面PCB	(7,063)	(8,006)
雙面PCB	(9,186)	(12,798)
多層PCB	(2,652)	(2,914)
發光二極管(「LED」)照明(「LED照明」)	(2,518)	(7,207)
橋塔及電纜貿易	(1,140)	(3,461)
	<u>(22,559)</u>	<u>(34,386)</u>
其他收入	190	61
中央行政開支	(1,187)	(907)
融資成本	(7,530)	(8,436)
	<u>(7,527)</u>	<u>(8,282)</u>
除稅前虧損	<u>(31,086)</u>	<u>(43,668)</u>

分部虧損指各分部於參考營業額分配銷售及行政員工成本後招致的虧損，不包括若干其他收入、中央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就行政管理用途的核數費用、匯兌虧損及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融資成本的分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而向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計量方式。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	71
	<u>4</u>	<u>71</u>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16.5%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公司的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因本集團於兩年內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5.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1,150	1,098
其他員工成本	25,676	27,154
員工成本總額	26,826	28,252
使用權資產折舊	850	3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001	6,661
延長信貸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估算利息收入 （已計入其他收入）	(395)	(778)
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利息收入（已計入其他收入）	(861)	(660)
廢料銷售（已計入其他收入）	(871)	(2,834)
政府補助（附註）	(975)	—
賠償支出撥備	—	2,299

附註： 本集團已獲授政府補助，作為支持香港及中國附屬公司的補貼。部分政府補助由香港特別行政區一保就業計劃支持，條件為二零二零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該附屬公司的員工數目不低於二零二零年三月的員工數目。其他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條件或或然事項，且彼等屬非經常性質。

6.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概無支付、宣派或建議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本公司董事已決定將不會於本中期期間派付股息。

7.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30,300)</u>	<u>(41,660)</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718,237</u>	<u>2,589,879</u>

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假設本公司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原因是有關影響為反攤薄。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

本集團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樓宇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進行重估。有關樓宇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法進行重估。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產生的重估虧損1,067,000港元已確認並計入物業重估儲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1,349,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支付3,01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31,000港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如下約144,52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824,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正常信貸期的貿易應收款項	177,686	192,941
減: 呆賬撥備	<u>(87,187)</u>	<u>(87,187)</u>
	<u>90,499</u>	<u>105,754</u>
延長信貸期的貿易應收款項	65,383	74,426
減: 呆賬撥備	<u>(11,356)</u>	<u>(11,356)</u>
	<u>54,027</u>	<u>63,070</u>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扣除呆賬撥備	144,526	168,824
減: 延長信貸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非即期部份	<u>(4,942)</u>	<u>(5,742)</u>
貿易應收款項的即期部份	139,584	163,082
向供應商墊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u>115,419</u>	<u>118,855</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份	<u><u>255,003</u></u>	<u><u>281,937</u></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正常信貸期PCB貿易客戶和橋塔及電纜貿易客戶的信貸期平均介乎30日至180日, 而給予其延長信貸期LED照明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介乎一年至十年, 並按照若干與本集團LED照明客戶(大部分為中國政府實體)的「能源管理合約」(EMC)安排的合約預定還款日期還款。

以下為根據報告期末（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若）的發票日期呈列正常信貸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延長信貸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減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延長信貸期		正常信貸期		總計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	-	18,561	20,622	18,561	20,622
31至60日	-	-	39,569	27,240	39,569	27,240
61至90日	-	-	11,879	14,489	11,879	14,489
91至180日	-	-	13,410	32,372	13,410	32,372
超過180日	54,027	63,070	7,080	11,031	61,107	74,101
	<u>54,027</u>	<u>63,070</u>	<u>90,499</u>	<u>105,754</u>	<u>144,526</u>	<u>168,824</u>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簡化方法，具備正常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初結餘	87,187	85,448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1,739
	<u>87,187</u>	<u>87,187</u>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簡化方法，具備延長信貸期之貿易應收款項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初結餘	11,356	11,547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	(191)
	<u>11,356</u>	<u>11,356</u>

(b) 應收票據

以下為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票據出具日期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471	-
31至60日	400	-
61至90日	-	-
91至180日	-	-
超過180日	-	-
	<u>871</u>	<u>-</u>

(c)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一般方法，其他應收款項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初結餘	25,808	8,417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u>	<u>17,391</u>
	<u>25,808</u>	<u>25,808</u>

10.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a)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8,987	12,930
31至60日	17,313	11,894
61至90日	7,536	12,933
91至180日	10,731	20,850
超過180日	80,970	62,560
	<u>125,537</u>	<u>121,167</u>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48,679	56,922
應計薪酬及其他應計費用	17,151	20,147
	<u>191,367</u>	<u>198,236</u>

採購物品的信貸期介乎90日至120日。本集團已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一切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結付。

於中期期末，本集團之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來自其他借款人之貸款24,44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866,000港元)，利率介乎8%至18%，及按貸款協議條款償還。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期間內，3,19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54,000港元)利息已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融資成本。

(b) 應付票據

以下為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8,711	817
31至60日	13,400	14,895
61至90日	9,074	14,282
91至180日	11,224	—
超過180日	—	—
	<u>62,409</u>	<u>29,994</u>

11.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以下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樓宇	109,489	111,922
已抵押銀行存款	38,188	14,768
使用權資產	16,690	16,998
	<u>164,367</u>	<u>143,688</u>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買賣多類LED照明及PCB，包括單面PCB、雙面PCB及多至12層的多層PCB。根據產品劃分的營業額明細概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增加／ (減少)	變動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單面PCB	37,874	37.4	44,138	33.8	(6,264)	(14.2)
雙面PCB	49,253	48.6	70,563	54.0	(21,310)	(30.2)
多層PCB	14,220	14.0	16,067	12.2	(1,847)	(11.5)
總計	101,347	100.0	130,768	100.0	(29,421)	(22.5)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LED照明業務的收益為零。

上述三類PCB產品主要應用於電子消費品、電腦及電腦周邊設備以及通訊設備。期內，用於電子消費品的單面及雙面PCB佔本集團營業額約86.0%。高端多層PCB佔營業額的14.0%。

於回顧期內，按地域劃分的營業額明細概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增加／ (減少)	變動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香港	14,437	14.2	30,427	23.3	(15,990)	(52.6)
中國	71,534	70.6	77,807	59.5	(6,273)	(8.1)
亞洲(不包括香港及中國)	598	0.6	4,554	3.5	(3,956)	(86.9)
歐洲	14,778	14.6	14,068	10.8	710	5.0
其他地區	-	-	3,912	2.9	(3,912)	(100.0)
總計	101,347	100.0	130,768	100.0	(29,421)	(22.5)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PCB所有分部的收益減少所致。

財務回顧

多年來，PCB業務一直是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營業額約為101.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30.8百萬港元減少22.5%，主要由於自二零二零年一月新型冠狀病毒爆發導致供應鏈中斷，令PCB採購訂單減少，以及中美緊張局勢升級，導致消費者需求疲弱及本集團客戶訂單減少。股東應佔虧損約為30.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41.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0.3%。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513.4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0.3百萬港元），而計息借貸約為168.9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0.3百萬港元），即資本負債比率（定義為計息借貸除以資產總值）約為32.9%（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8%）。

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122.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6百萬港元），包括流動資產約351.8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3.50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約474.1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8.1百萬港元），即流動比率約為0.74（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79）。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68.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約30.1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4百萬港元）。

外幣風險

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而大部份交易以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及結算。然而，以美元（「美元」）為主的外幣須用作支付本集團的開支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費用。此外亦有以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的銷售交易。當認為風險重大時，本集團將考慮利用遠期合約對沖外幣風險。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任何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約612名僱員（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6名），包括中山生產基地約577名僱員、中國LED業務單位的20名僱員及香港辦事處15名僱員。

本集團參照法律架構、市場狀況及本集團與員工個人的表現，定期檢討其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亦對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進行檢討。本集團會根據本集團及個人的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及酌情花紅。按照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對僱員的待遇乃符合其業務所在的所有司法管轄區的法律規定，並與市價一致。本集團計劃定期舉行培訓課程，同時鼓勵員工參加與本集團業務有直接或間接關係的培訓課程與講座。

企業策略

本公司的主要目標是為我們的股東提高長期回報總額。為實現此目標，本集團的策略為同等著重取得持續的經常性盈利增長及維持本集團的強健財務狀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載有以下各項的討論與分析：本集團的表現、本集團產生或保存長遠價值的基礎，以及為達成本集團目標而執行策略的基礎。

集資活動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已同意認購合共543,6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0港元。倘認購事項完成，其將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54,100,000港元，可緩解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狀況。然而，認購事項於最後截止日期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八日前尚未完成。有關認購事項的背景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本公司將繼續向銀行及投資者尋求債務及股權融資，以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以及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狀況。

前景

董事會認為加大研發力度從而達致產品升級對本集團而言至關重要且屬必要。本集團高度重視開發高附加值PCB產品，尤其是用於潔淨環保應用的銅基PCB。

就LED分部而言，本集團擬專注於信貸管理並優化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本集團僅擬進行應收款項週期較短而具盈利的項目。

有關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

本集團的生產設施主要位於廣東省的中山市及深圳市。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下旬起，中國各地區開始實施旅遊限制及其他公共衛生措施（「公共衛生措施」），包括延長春節假期及實施旅客隔離規定，力圖遏制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疫情」），本集團部分員工因此而被限制出行或未能在假期後返回工作崗位。疫情及公共衛生措施的延續不僅影響了本集團的人力資源，而且亦影響了中國以至全球原材料供應鏈、產品付運和整體經濟形勢。

疫情預期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但實際影響尚無法量化。本集團將採取所有切實可行的措施應付未來的挑戰，包括實施成本控制措施以及把握機會進一步發展業務及提升增長潛力。同時，本集團正努力落實最高防控標準以保護員工的健康與安全。

視乎財務報表日期後疫情的發展及蔓延情況，由此導致本集團經濟狀況的進一步變動可能對本集團財務業績造成影響，影響程度於該等財務報表日期尚無法估計。本集團將繼續監察疫情的發展，並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的影響。

資產抵押

資產抵押的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1。

其他資料

更改公司名稱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五日，本公司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TC Orient Lighting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hina Silver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中華銀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之雙重外文名稱，以取代其先前中文名稱「達進東方照明控股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董事會認為，更改公司名稱將有助為本公司之企業形象及身份帶來新氣象，並更貼切反映本公司之業務計劃及發展，並認為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關於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證明本公司英文名稱及雙重外文名稱之變更，且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八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之新名稱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註冊。

更改股份簡稱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進行買賣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TC ORI LIGHT」更改為「CHINASILVER TEC」，而中文股份簡稱已由「達進東方照明」更改為「中華銀科技」，均自二零二零年八月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生效。

更改公司標誌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起更改公司標誌，以反映更改公司名稱。

更改公司網站

本公司之網站自二零二零年八月四日起由「www.tatchun.com」更改為「www.csthld.com」。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入、贖回或出售其任何自身上市證券。

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的變動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李鴻翔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並不再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之成員。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四日，董事會組成已變動如下：

- (a) 賴育斌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席，即時生效；
- (b) 魏曉民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即時生效；
- (c) 林萬安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即時生效；及
- (d) 丘雨美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合規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即時生效。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及董事確認，據彼等所知，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項下載述的守則條文，惟以下所披露的偏離事項除外：

- (i)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角色應予區分而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曾處於空缺階段，但隨著許明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九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以及賴育斌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四日獲委任為主席，本公司現已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
- (ii) 根據守則條文第C.1.2條，管理層應每月向全體董事會成員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發行人的表現、狀況及前景，其中可能包括每月的管理賬目及預測與實際業績之間的重大差異。於本期間，儘管管理賬目並未按月向董事會成員分發，但管理層不時會在工作層面的會議向董事定期口頭匯報最新情況，管理層及董事會認為此舉已足夠對本集團的表現進行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並使董事能夠充分及適當履行其職責。

董事會及合規委員會將持續監督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全體現任董事均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陸海林博士、王國安先生及張唯加先生。三名審核委員會成員當中的陸海林博士，具備認可會計專業資格並於審計和會計方面擁有廣泛經驗。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陸海林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現任核數師事務所的前合夥人概無於不再擔任核數師事務所的合夥人或不再於核數師事務所擁有任何財務利益後一年內出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獲本公司董事會授權調查其職權範圍內的任何活動。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是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亦檢討本集團僱員可暗中提出有關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事項的可能不當行為之疑問的安排，確保設有適當安排以供公平獨立調查有關事項並採取適當跟進行動。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全文載於本公司網頁（網址：www.csthld.com）及聯交所網頁（網址：www.hkexnews.hk）。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華銀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擁光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許明先生（行政總裁）、曾擁光先生、郭俊豪先生、麥華智先生及林萬安先生；非執行董事賴育斌先生（主席）及魏曉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國安先生、張唯加先生、陸海林博士及丘雨美女士。